

证券代码：873846

证券简称：生特瑞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生特瑞（上海）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8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陈佳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 www.neeq.com.cn 发布的《生特瑞（上海）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

监事会对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生特瑞（上海）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生特瑞（上海）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